

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OFFICIAL RECORD OF PROCEEDINGS

2007 年 10 月 11 日星期四
Thursday, 11 October 2007

下午 3 時正會議開始
The Council met at Three o'clock

出席議員：

MEMBERS PRESENT: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PRESIDENT

THE HONOURABLE MRS RITA FAN HSU LAI-TAI, G.B.M., 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JAMES TIEN PEI-CHUN, G.B.S., J.P.

何俊仁議員

THE HONOURABLE ALBERT HO CHUN-YAN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IR DR THE HONOURABLE RAYMOND HO CHUNG-TAI, 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THE HONOURABLE LEE CHEUK-YAN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DR THE HONOURABLE DAVID LI KWOK-PO, G.B.M., 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THE HONOURABLE FRED LI WAH-MING, J.P.

呂明華議員， 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LUI MING-WAH, S.B.S., J.P.

吳靄儀議員

THE HONOURABLE MARGARET NG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SELINA CHOW LIANG SHUK-YEE, G.B.S., J.P.

涂謹申議員

THE HONOURABLE JAMES TO KUN-SUN

張文光議員

THE HONOURABLE CHEUNG MAN-KWONG

陳婉嫻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YUEN-HAN, S.B.S., J.P.

陳智思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BERNARD CHAN, G.B.S., J.P.

陳鑑林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CHAN KAM-LAM, S.B.S., J.P.

梁耀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LEUNG YIU-CHUNG

黃宜弘議員， G.B.S.

DR THE HONOURABLE PHILIP WONG YU-HONG, G.B.S.

黃容根議員， S.B.S., J.P.

THE HONOURABLE WONG YUNG-KAN, S.B.S.,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THE HONOURABLE JASPER TSANG YOK-SING, 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HOWARD YOUNG, S.B.S., J.P.

劉千石議員，J.P.

THE HONOURABLE LAU CHIN-SHEK, J.P.

劉江華議員，J.P.

THE HONOURABLE LAU KONG-WAH, 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THE HONOURABLE LAU WONG-FAT, G.B.M., 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MIRIAM LAU KIN-YEE, 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THE HONOURABLE EMILY LAU WAI-HING, J.P.

蔡素玉議員，J.P.

THE HONOURABLE CHOY SO-YUK, J.P.

鄭家富議員

THE HONOURABLE ANDREW CHENG KAR-FOO

霍震霆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TIMOTHY FOK TSUN-TING, 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TAM YIU-CHUNG, 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ABRAHAM SHEK LAI-HIM, S.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THE HONOURABLE LI FUNG-YING, B.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TOMMY CHEUNG YU-YAN, S.B.S., J.P.

陳偉業議員

THE HONOURABLE ALBERT CHAN WAI-YIP

馮檢基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FREDERICK FUNG KIN-KEE, 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THE HONOURABLE AUDREY EU YUET-MEE, S.C., J.P.

方剛議員，J.P.

THE HONOURABLE VINCENT FANG KANG, J.P.

王國興議員，M.H.

THE HONOURABLE WONG KWOK-HING, M.H.

李永達議員

THE HONOURABLE LEE WING-TAT

李國英議員，M.H., J.P.

THE HONOURABLE LI KWOK-YING, M.H., J.P.

李國麟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JOSEPH LEE KOK-LONG, J.P.

林偉強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DANIEL LAM WAI-KEUNG, S.B.S.,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JEFFREY LAM KIN-FUNG, 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ANDREW LEUNG KWAN-YUEN, 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THE HONOURABLE ALAN LEONG KAH-KIT, S.C.

梁國雄議員

THE HONOURABLE LEUNG KWOK-HUNG

郭家麒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KWOK KA-KI

張超雄議員

DR THE HONOURABLE FERNANDO CHEUNG CHIU-HUNG

張學明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CHEUNG HOK-MING, 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THE HONOURABLE WONG TING-KWONG, B.B.S.

湯家驊議員，S.C.

THE HONOURABLE RONNY TONG KA-WAH, S.C.

詹培忠議員

THE HONOURABLE CHIM PUI-CHUNG

劉秀成議員，S.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PATRICK LAU SAU-SHING, S.B.S., J.P.

鄭經翰議員，J.P.

THE HONOURABLE ALBERT JINGHAN CHENG, J.P.

鄭志堅議員

THE HONOURABLE KWONG CHI-KIN

譚香文議員

THE HONOURABLE TAM HEUNG-MAN

缺席議員：

MEMBERS ABSENT:

李柱銘議員，S.C., J.P.

THE HONOURABLE MARTIN LEE CHU-MING, S.C.,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THE HONOURABLE MRS SOPHIE LEUNG LAU YAU-FUN, G.B.S., J.P.

單仲偕議員，S.B.S., J.P.

THE HONOURABLE SIN CHUNG-KAI, S.B.S., J.P.

楊森議員，J.P.

DR THE HONOURABLE YEUNG SUM, J.P.

出席政府官員：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THE HONOURABLE HENRY TANG YING-YEN, G.B.S., J.P.

THE CHIEF SECRETARY FOR ADMINISTRATION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J.P.

THE HONOURABLE JOHN TSANG CHUN-WAH, J.P.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先生，S.C., J.P.

THE HONOURABLE WONG YAN-LUNG, S.C., J.P.

THE SECRETARY FOR JUSTICE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THE HONOURABLE MICHAEL SUEN MING-YEUNG, G.B.S., J.P.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馬時亨先生，J.P.

THE HONOURABLE FREDERICK MA SI-HANG, J.P.
SECRETARY FOR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THE HONOURABLE STEPHEN LAM SUI-LUNG, J.P.
SECRETARY FOR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THE HONOURABLE AMBROSE LEE SIU-KWONG, I.D.S.M., J.P.
SECRETARY FOR SECURITY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DR THE HONOURABLE YORK CHOW YAT-NGOK, S.B.S., J.P.
SECRETARY FOR FOOD AND HEALTH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THE HONOURABLE DENISE YUE CHUNG-YEE, G.B.S., J.P.
SECRETARY FOR THE CIVIL SERVICE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THE HONOURABLE TSANG TAK-SING, J.P.
SECRETARY FOR HOME AFFAIRS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THE HONOURABLE MATTHEW CHEUNG KIN-CHUNG, G.B.S., J.P.
SECRETARY FOR LABOUR AND WELFARE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PROF THE HONOURABLE CEAJER CHAN KA-KEUNG, S.B.S., J.P.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J.P.

THE HONOURABLE MRS CARRIE LAM CHENG YUET-NGOR, J.P.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THE HONOURABLE EDWARD YAU TANG-WAH, J.P.
SECRETARY FOR THE ENVIRONMENT**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THE HONOURABLE EVA CHENG, J.P.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教授，J.P.

**PROF LAU SIU-KAI, J.P.
HEAD, CENTRAL POLICY UNIT**

列席秘書：

CLERK IN ATTENDANCE: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MR RICKY FUNG CHOI-CHEUNG, J.P., SECRETARY GENERAL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依據《議事規則》第 8 條的規定出席會議，向立法會發言，並接受質詢。

PURSUANT TO RULE 8 OF THE RULES OF PROCEDURE, THE CHIEF EXECUTIVE, THE HONOURABLE DONALD TSANG YAM-KUEN, ATTENDED TO ADDRESS THE COUNCIL AND TO RECEIVE QUESTIONS.

行政長官施政報告答問會

THE CHIEF EXECUTIVE'S QUESTION AND ANSWER SESSION ON THE POLICY ADDRESS

主席：請各位議員繼續站立，待行政長官進入會議廳。

主席：行政長官會先向本會發言。

行政長官：主席女士，我今年剛發表的施政報告，是第三屆特區政府組成後的第一份施政報告，為未來 5 年施政訂下了藍圖與框架。這份報告也是我競選政綱承諾的體現。

我很感謝市民與選舉委員會成員的大力支持，令我成功連任。實踐選舉承諾，我責無旁貸。施政報告為政綱的落實訂出優先次序及框架，是香港新發展方向的基礎。我很多謝立法會各黨派和獨立議員在過去 3 個月的諮詢期間，就今年施政項目發表了你們個人、所代表市民及各業界的意見。我經過細心考慮後，盡量採納了你們的意見，而民意便是我當中考慮的最重要標準。

在起草報告時，我一直思考的問題是，如何讓更多市民能夠分享到繁榮的成果。從經濟表現來看，香港已踏上了上升的軌跡，就業及經濟增長數據表現良好，政府公共財政狀況充裕，整體經濟亦已復甦。但是，社會不同階層在分享繁榮成果的時候，真真正正存在着差距，部分低收入人士的工資仍停步不前，面對通脹重臨的壓力和陰影，他們對前景存有憂慮是可以理解的。現時，對某階層的市民來說，工資增長出現了滯後現象，但我很有信心他們的工資水平會逐步趕上。

我提出的“進步發展觀”，第一項便是以基建和投資推動經濟發展。增加就業和帶動工資增長，對普羅大眾來說，是解決工資收入低的治本方法。我一直深信，大力投資社會人力資源，是應對跨代貧窮的最有效方法。所以，我提出 12 年免費教育，落實小學小班教學，並且全方位擴大就業再培訓計劃。此外，我特別關注低收入家庭內的弱勢社羣，例如老人及兒童。所以，我提出長者醫療券、增加長者到戶照顧服務及日間護理名額等，並且撥款協助他們改善家居環境。在兒童方面，亦落實成立兒童發展基金及推動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

我的另一個關注點是香港長遠競爭能力。全球化時代的競爭會越來越加劇，不單要角逐市場，亦要競逐人才。香港一定要成為人才匯聚之地，才可以更上一層樓。但是，要吸引外地人才來港，除了提供工作機會外，我們還要有其他配套。

所以，我大力推動環境保護及文物保育，令香港成為與別不同的優質生活城市。我們要發展創意產業、培養本地人才、吸引外地人才來港工作，並推動香港晉身地區教育樞紐的地位。另一方面，在國家支持下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開拓新市場，以及吸引新資金流入香港；同時，加強香港作為國際航運中心、區域的航空樞紐，以及物流中心的地位。

要完成所有這些目標，是有需要社會各界人士建立共識，有需要政府以果斷但務實的態度來貫徹執行的。要令願景變為真實，也有賴各位議員的鼎力支持。我對香港人充滿信心，因為我們已具備應變能力、執行能力及保存頑強的鬥志，只要大家方向一致、目標清晰，香港在二十一世紀會成為在國家與全球最耀目的城市之一。

主席：行政長官現在會回答議員就施政報告的提問。如有需要，提問的議員可以要求行政長官就答覆作進一步的簡短說明。

曾鈺成議員：主席，對於行政長官宣布把免費教育擴展至高中，民建聯是十分歡迎的。現時行之已久的 9 年免費教育，除了免費外，還有兩項原則：第一，是其普及性，有足夠的學額，使任何適齡的學生一定可以尋找到一所免費的學校就讀。第二，是其強迫性，在該年限內，學生是一定要就學的。我想請問行政長官，這兩項原則是否也適用於 12 年免費教育呢？

行政長官：主席，我們今次的構思，是把補助或資助的原則和方法，以推展現行 9 年免費教育的方式進行。對於普及性方面，我覺得是一定可達到的，因為現時已有超過 95% 的適齡學生由中三升至中四，所以有關普及性方面，我相信一點也不成問題。可是，我們仍存疑的是強迫性，我們覺得，對於達該年齡的學生或青年人，如果強迫他們就讀中學，即中四、中五或中六，卻很可能得到反效果。況且，在現時市場、他們的學校和家庭的催使下，正如我剛才所說，大部分或絕大多數適齡的兒童是自然會就讀中學的。所以，我覺得沒有強迫性的需要。

我今次的構思經過以往的教訓後，我覺得強迫性未必可收效，“一刀切”的方法往往會得出反效果。所以，今次不論是進行小班教學或是中學教學，我們均要知道一個事實，便是社會要有選擇的能力，我們的年青人也希望有選擇的能力。因此，我們不打算強迫學生入讀我們所指定的學校，但我們比較有能力為他們開發更多資源，除提供正規的中四和中五教學外，大家也知道，我們亦會繼續補助他們入讀其他職業學校。

曾鈺成議員：主席，行政長官剛才說出了對於強迫性的負面看法，這是否亦適用於初中及以下的班級呢？即實行了這項延長免費教育的年限後，會否連帶其以下級別的強迫性政策亦會取消呢？

行政長官：現時的強迫性政策是成功的，也是行之有效的，我們不想將之改變。即使要改，也沒有迫切進行的需要。如果家長方面，或兒童在既定年歲方面，恐怕只是依父母的意見而就讀時，便自自然會……我相信我們無須完全取消現時的策略。此外，兒童不入學又如何呢？難道留在家中嗎？他們是不能工作的，因為勞工法例有很多限制。因此，我認為高中和初中是有分別的，我們不打算更改現時由小學到初中的強迫性教學制度。但是，如果是高中教學的話，我會撥出足夠的資源。

此外，我相信在學位方面，亦會有足夠的數額來應付所有適齡兒童的所需，使整個制度符合普及性。至於強迫性方面，我覺得沒有這個需要，而且我擔心如果我們強迫該年齡的青年人這樣做，可能會得到反效果。

梁君彥議員：特首提出以經濟為首的目標，開始創造 10 年的基建工程。要實行特首的宏願，創造這黃金十年，人才是極為重要的資源。現時，各國均出盡法寶以吸納人才。現時擁有 450 萬人口的新加坡，已吸納超過 100 萬名移民，並聲言會繼續吸納 200 萬名新移民。要吸引這類移民，一定要透過實施良好的政策。我希望透過主席問特首，政府如何採用開放和吸引的措施，幫助香港匯聚更多有利香港長遠發展的人才？其實，香港有不少留學生就讀於海外的著名大學，並在海外取得專業資格。可是，如果這羣醫生、律師和專業人才要實際在短期內返回香港，為香港社會作出貢獻，必須跨過本地專業團體所設立的門檻。他們如果要在香港執業，會遇到很多困難，既要考試，甚至要到大陸再進修一兩年，特首如何吸引這羣人回流香港發展呢？如果連這羣人也吸引不到，那麼，我們怎能吸引海外專才來港發展呢？

行政長官：關於吸納專才方面，我完全同意梁議員所說，我們是需要作出更大的努力。所以，我們的入境事務處會將現時數項吸納優才的計劃重新整理和檢視，並予以放寬。我在施政報告中提出，在年齡和資格方面均會放寬，我相信這樣會提供很大的吸引力。過往我們在這方面已做得相當成功，但我也同意你所說，數量還是不足夠的。

至於年輕人方面，你們都知道，而我在施政報告中也提過如何能夠吸引更多外地學生和青年人來港入讀香港的大學，以及在他們來港入讀大學後，我們會作出彈性安排，讓他們能夠安心就讀。在他們畢業後，亦希望可以吸引他們繼續留在香港工作，為香港作出貢獻，並在香港定居。我相信在這些計劃實行一段時間後便會取得成效，並且會看到成果。

剛才你提到數個特別的行業，例如醫生和律師，所存在的問題並非香港獨有，新加坡也是一樣。要在新加坡行醫是一點也不容易，要在那裏當律師亦並不容易。我相信這是由於有關團體對於其門檻均抓得很緊，所以，這是個世界性的問題，我們無須只針對一兩個行業。當然，這些行業既要人才，也要進行內部檢討，以及檢視現時是否過於嚴謹。對此做法，我是歡迎的。如果他們這樣做的話，政府便會作出配合。不過，我很相信人才多的是，我也相信所影響不止是這一兩個行業的，即使是其他行業的人才，我們也歡迎他們回流香港。

至於執業資格方面，確是有些標準的。據我所知，特別是律師和醫生，全世界也面對這個問題，例如我們可否到內地執業，內地的人可否來港執業，或是我們可否到美國執業，而美國的人又可否來港執業等，當中似乎均須通過特別的考試才可以做得到。我看不到香港在這方面是特別苛刻的，但這只是我的感覺而已，因為我對這方面沒有很深入的認識。不過，我同意你所說，這些行業給人的感覺是，外地人是很難打進去的。

梁君彥議員：特首，政府可否介入，與專業團體訂出一個具透明度、標準及大家均明白的機制？當然，香港有其獨特的要求，但別人也會攻讀了很多 *generic* 的學識。所以，我想問題是大家應如何溝通，讓更多海外人才回流。

行政長官：我們很樂意這樣做。事實上，在 CEPA 方面，有關如何把香港專才引進內地市場，也出現這個問題，便是如何令更多專才來港服務。內地方面其實也有這樣的要求。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已有些掌握。可是，這個問題並不小，而是相當大的。我相信我們必須尊重香港這兩個行業，因為它們為

香港作出了很多的貢獻。現時的安排固然有其道理，但就政府來說，我會以開放的態度處理這個問題。

鄭家富議員：主席女士，我想跟特首談談長者醫療券的問題。關於每位長者會獲發 250 元的措施，我相信特首在今早的 *phone-in* 節目中也聽到不少批評，認為屬於杯水車薪。有時候，這 250 元可能僅夠治療一隻牙齒，甚至還不夠。

根據衛生署的紀錄，我想特首可能也明白，原來全港有五萬一千多名長者是連一隻牙齒也沒有的，即口腔內一隻牙齒也沒有，而另有 156 000 名長者則只剩下有牙齦的牙齒，這跟沒有牙齒毫無分別。如果這二十多萬名長者沒有牙齒或牙齒不健康，對他們的身體健康其實也有很大影響。所以，我希望特首重新考慮把資源直接投放在長者身上，這是十分重要的，例如成立牙科醫療基金；第二，是增加醫療券的金額，不是每年只有 250 元那麼少，甚至是一如我們所曾經提議 — 我相信扶貧委員會內大部分同事都好像是支持的 — 讓長者以半價享用公共醫療服務。既然特首昨天說過要還香港人的債，那麼他必須知道，長者的福利不單是“講金”和還債，還講求關心和尊重。

行政長官：我對香港人 — 特別是多年來對香港有貢獻的人 — 我對他們的感激是從心而發的，所以今次的施政報告亦用了很多文字，道出我就這方面的心聲，其中有 8 項不同的舉措是特別為長者而設的，醫療券便是其中一項。我亦十分感謝議員關心長者在牙科服務方面的需要，因為我們可以真真正正放開懷抱來研究這個問題。

有關長者使用政府診所服務的收費可否減低的問題，我們真的曾經進行研究。我覺得，如果現在真的採取這種方法，長者未必能夠真正受惠，原因是現時有些長者很早便前往政府診所輪候，如果收費進一步調低，輪候的人將會更多或更頻密，最終便難以提升有關的服務。除非醫療診所的服務突然擴大，但這是無法在短期內做到的，鄭議員，這是做不到的；要增加診所、增加醫生和增加護士，根本是無法做到的。我覺得應該利用更廣大而且更方便的社會醫療資源，所以，我覺得醫療券有很多好處。但是，這只是個試驗計劃而已，我們準備每年投入 1 億元至 2 億元，並會試行數年。如果成功的話，我們可以看看如何作出修改或調校，我相信這是可以商量的，最主要的是我們是真真正正為長者服務。

不過，依我看來，自我昨天公布有關措施以後，認為這是好方法的長者也有不少，為數很多。當然，問題始終是我們所做的是否足夠。錢當然是越多越好，但我認為也一定要先行嘗試，再考慮應否落實及是否有需要作出調校，然後才處理。不過，我完全同意議員的心懷，對長者作回饋是相當重要的。

鄭家富議員：特首這份“香港新方向”給予香港人最大的感覺，確實是你會以 2,500 億元打造香港未來的黃金十年。我剛才跟特首談的老人醫療券，10 年裏每人亦同樣會取得 2,500 — 不過是 2,500 元，而所說的是 10 年。

當然，我也同意特首所說，沒有東西是足夠的。但是，就我剛才提到有關的牙科例子，如果基層長者真的要付數十元至百多元才足夠支付私家醫生的診金的話，他們一定不會這樣做。再者，現時公共門診服務已經無須親身輪候，而是以電話預約的了。所以，我希望特首明白，我們的建議是希望實施半費之餘，也考慮增加醫療券的金額。雖然每年可能要多花 4 億元至 5 億元，但就整份施政報告而言，這 4 億元至 5 億元對中上層而言，似乎是錦上添花而已，我希望在這問題上，特首也能夠對基層長者雪中送炭。

行政長官：整份施政報告的構思也是就中產和基層着手，而很多有關培訓、工程的上馬，以及兒童和老人的措施也是從這方面着手來做的。我相信大家也希望能夠發掘更多資源，多做工作。我更希望鄭議員不要混淆資本的投放和經常性開支，它們分屬不同的數項。我們所說的 2,500 億元，大部分是社會的投放，而不是公共投放，當中涉及私人金錢的投放，然後才計算整項工程的總價錢。不過，最重要的是，我們可不要忘記如何能夠將我們（特別是針對弱勢社羣，包括長者）的服務加以改善，你和我的心意都是一樣的。

劉皇發議員：香港的出生率較日本為低，情況令人憂慮。曾特首曾呼籲港人家庭要生 3 個小孩，又說過希望香港人口能夠達到 1 000 萬，好讓香港更成為世界一流的國際城市。我想問曾特首，除了一些例如增加子女免稅額的現有措施外，政府有否考慮推行更有吸引力、更直接有效的辦法以鼓勵生育，促使香港人製造更多的新香港人呢？

行政長官：我真的恨得口水也在流了。（眾笑）問題是這是無法強迫的，而是青年人本身的決定。不過，如果我們確實能夠製造較好的環境，讓市民看到社區是值得支持、鞏固和愛惜的，看到我們有更綠化的地方，看到我們有更多的教育機會，還看到我們的保護文物和保存香港本身的文化，我非常相信現時的生育趨勢自然可以反過來而有所增加。

最近得悉一些簡單的數字，周一嶽醫生告訴我最近似乎可見多一些孕婦。我不知道是否由於上述原因，但我也希望我們正視這個問題。有些事情可以透過稅務和政府政策做得到，但有些卻未必是政府政策可以做得到的。不過，我們可以就這方面交換意見，因為你和我已不是當事人了，（眾笑）最低限度可以客觀地商量這個問題，看看如何能夠鼓勵我們的青年人多些生育。

主席：劉議員，你是否無須提出跟進問題了？

劉皇發議員：無須問了。（眾笑）

林偉強議員：主席，行政長官，你昨天在施政報告中宣布十大建設，這會對香港長遠的經濟有一定的效益，是高瞻遠矚的，新界鄉議局表示非常支持。我身為鄉議局成員，想問一項較切身的問題。行政長官再次在施政報告中提到研究向村代表發放津貼的方案，昨天，我、劉主席和張副主席也收到很多村代表的來電，他們都感到十分雀躍和高興，認為過去村代表出錢出力在地區工作，今天終於得到政府認定。我想問行政長官，你閣下在何時才會落實這個方案？

行政長官：我曾答允研究這問題。然而，就此事不單要說服曾蔭權和我的同事，也須說服立法會，這筆撥款才能夠獲得通過的。不過，我自己覺得，他們做的工作應該得到確認，這麼多年來是應得到確認的；而且現時做的工作較以往繁重及更規律化，所以已經有條件考慮這個問題。我只是有誠意說，我們會認真考慮這個方案。

林偉強議員：主席，除卻金錢外，政府會否有其他方案來支持村代表在這方面的工作？

行政長官：如果有任何建議，大家可以互相溝通一下，你知道我們在這方面已經設有機制，民政事務總署和鄉議局已有特別的溝通渠道。如果有甚麼工作是政府可以做得到的，而且我們也覺得負擔是合理，市民亦是支持的，我們一定會樂意考慮的。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很小心地看特首（包括閣下和董先生）的每一份施政報告，尤其是結語部分，因為那些是很個人化分享的段落。

我看到一些比較獨特的 — 我不知道是否會錯意，我希望特首澄清一下。在第 126 段，特首指出：“過去 30 年裏，我們在經濟上給國家作出了巨大貢獻。”然後，在這段的最後指出：“香港必將繼續為國家作出自己獨特的貢獻”。但是，他在中間亦指出，似乎香港的獨特之處是“既有自由市場規律，又講求企業社會責任；既有現代化價值觀，又有傳統家庭核心價值；既有民主政治，又不會犧牲社會秩序與管治質素；既追求經濟增長，亦關注環境文化保育；既有個人自由、多元思想，亦有民族國家觀念”。我想請問，特首所說的“將繼續為國家作出自己獨特的貢獻”，是否與董先生的有少許不同？那便是你認為民主、普選、法治等都應該是香港繼續發展，以為國家作出貢獻的一個重點呢？

行政長官：我認為，對於香港民主發展，不單是我作為特首在憲制上的責任，我亦相信長遠來說，這是市民的強烈訴求；而且，這亦是今屆政府會落實推行的事項。今屆政府成立不足兩星期，已發表了《綠皮書》，便是想在這方面開展一些工夫。不過，這是“一國兩制”上的分歧，這是兩制之中香港的一制，我們很希望能夠在香港的環境之下，找出我們自己的普選答案，創出一個更和諧、更容易取得共識的環境。在經濟方面、文化方面，以及對於國家方面，可以作出貢獻，在一個和諧的環境之下達到這個目標。我的意思便是這樣。

涂謹申議員：主席，在《綠皮書》之中，就香港發展自己的民主政治，似乎沒有特別描述過可以為國家作出這方面的貢獻。當然，就“一國兩制”，有時候大家會說是河水不犯井水，但實際上，香港作為國家一部分，能夠全面推行普選、民主、法治等，是否已會對自己的國家有一個比較獨特的貢獻呢？

這本身是否“新香港人”，或在你的新“進步發展觀”中對國家貢獻的一種新看法，而且是有別於董先生的看法呢？

行政長官：我覺得最重要的，是要找出自己所需的政治上的答案、經濟上的渠道，以及社會發展的方向，這些是“一國兩制”中兩制之間的分別，特別是我們在政制方面和法律制度方面，跟內地是很不同的。我不相信我們即使在這方面發展得很成功，便要認為內地一定可以沿用。

我在此只想很簡單地指出，香港作為一個國際金融中心、航運中心、貿易中心，如果成功的話，在這些方面便一定會為國家繼續作出貢獻。當然，我們要成功做得到，便要有其他配套，特別是政治發展，在達到普選目標的過程之中，亦可以鞏固這方面的繼續蓬勃發展。

所以，我沒有想過，要將我們本身的獨特價值觀 — 我一直談的都是價值觀，第 126 段便是談我們本身的價值觀，而不是把這些價值觀搬到內地使用。我完全沒有這樣的意念，希望你不要揣測太多。就這句說話，在第 126 段最後一句所表達的意思是，如果我們能夠繼續維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貿易、航運、物流中心的地位，以前為國家所作出的貢獻便一定可以持續，就是這個意思而已。

張超雄議員：曾先生，這份施政報告展現了你未來 5 年任內的施政藍圖，亦似乎不止如此，很多報章均說未來 10 年是黃金十年，當中有十大建設，你非常注重以基建來推動經濟。可是，在民生方面，我是感到失望的。對很多現時正受困苦、在生活中掙扎的貧苦大眾，你着墨很少，你幾乎沒有提到傷殘人士的需要。我本身也是一位傷殘人士的家長，傷殘人士的院舍方面的服務.....

主席：張議員，請直接提問。

張超雄議員：.....是非常短缺的。主席，我現在要提出的問題是，其實，我們現時的輪候情況是，傷殘人士輪候院舍服務要等上 10 年。即使被評定為優先，即緊急的情況，例如肢體嚴重傷殘人士，要得到院舍服務，也要輪候超過兩年，即是說立即要使用服務的人也要等待兩年。在這方面，相對於你的十大建設，在照顧這些最弱勢的社羣方面，他們須得到院舍時 — 正

如我作為家長，有朝一日也會去世，我的女兒可能也要得到院舍的服務的。你對這羣人有何計劃，如何為他們安排院舍服務？

行政長官：有關社會福利方面的投放，特區政府維持它是優先處理的項目。我們現時每年投放 17%至 19%的資源作社會福利的事務，這項承諾是不會減弱的。就我們現時最重要的資源，如何能正確地和最好地分配資源以適應各方面有需要的人士，我已在政綱內說過，我亦會跟循這樣做，並希望與各方面的社會福利持份者商量如何利用這些資源，以應付各方面的需要。

當然，須得到幫助的人一定會有很多，我們的社會如此多元化，亦是一個如此具透明度的社會，須得到我們照顧的人是有很多，從本身的角度來看，可能本身的需要是很急切的。但是，我覺得如果業界能一同商討，看看如何安排這些資源，是最重要的。如果在這方面認為傷殘人士的院舍服務是重要的，政府得到共識，我們便一定可以把資源調撥來做有關工作，我想這是更為進取的方法。如果我們突然想起傷殘人士的需要、年紀大的人的需要、年青人的需要、單親家庭的需要……人人也有個別的需要，最重要的是我們現時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如何能分配得最好、最妥善，這便最好了。我希望張議員能在這方面幫助我們，與我們一起考慮這問題。你應知道在 SWAC (Social Welfare Advisory Committee) 方面，我們現在希望能擴大考慮這些問題。

張超雄議員：主席，我當然非常樂意幫忙，但我並不是 SWAC 的成員，這是較為少有的，即在業界諮詢架構中完全沒有業界議員的分兒。不過，這是題外話，但我想從特首方面得到的，並非只是坐下來討論。現時的確存在很多需要，但可否有計劃地推行呢？我們最低限度也應要有計劃，逐步解決這些民生需要。我要求特首告訴我，就你未來的施政，在這些弱勢社羣的需要上，你是願意訂出計劃來照顧他們的需要的。

行政長官：我是完全願意的。但是，這件事並非一廂情願地由政府自己進行便可以，一定要與業界商討如何進行。所以，正如我剛才說，希望能讓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擴大模式，如果張議員有興趣，大家便一起考慮如何能以你們的寶貴意見來參加他們的討論，使結果能更豐盛。問題是如果決定了優先次序，計劃一定要進行時，我一定會依循計劃來鋪排資源，令資源更有效地

使用。我也說過，如果傷殘人士有需要，而大家覺得這應獲優先處理，但現時的分配是不公平時，我們便一定會進行調校。

既然你提到這個問題，或許我再多說一些。當我們討論施政報告時，曾特別考慮過傷殘人士的需要，有一個項目曾被多次提出，便是有關交通津貼的事項，由於時間的問題，我們在施政報告印發前也未能作出定奪。但是，我可以告訴你，我是還在考慮這事項，我希望能在一兩個月內得出答案。

黃定光議員：主席，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和業界也經常說，香港展覽業的問題主要是場地不足，民建聯是支持盡快落實會展第三期的擴建。但是，即使灣仔會展和機場博覽館擴建計劃分別完成，香港可提供的展覽場地仍然難以跟廣州、澳門等鄰近城市匹敵。特首有否考慮過在灣仔會展和機場博覽館之外，另外再考慮一些方法，例如利用邊境地區和空置工廠大廈等現有資源，以擴大香港展覽業的領域呢？

行政長官：我想任何方法也是可以研究的。其實，我們無須那麼擔心外間一旦發展展覽業，香港這方面便一定會式微。我們這方面在這個區內有領導地位，當然，我們不能因此自滿，但現時的擴展計劃——黃議員也知道的，不單是港島會展中庭區的擴展，我們亦積極考慮第三期發展的可行性，機場的展覽場地也正在擴大，正在進行第二期工程。所以，關於場地方面，我們是會盡力進行的。

但是，有時候，成功的展覽館不單是只靠場地那麼簡單，還有其他配套，我希望大家不要忽視我們在這方面的強項。一方面，我們無須就這方面感到自滿，但另一方面，我們亦要留意其他地區在這方面的競爭發展。我們也要考慮如何能夠善用本身的資源。

對於議員說要利用其他地區，例如工廠大廈等其他地方作為展覽場地，如果有甚麼具體建議，我十分樂意考慮，其實現在也是可以進行的，往往只是視乎業主是否認為這是一門好生意而已。或許議員也知道，展覽行業本身是並不賺錢的，辦得最成功者例如香港，回報率也只有大約 3 厘。所以，做生意的人也不會投資在展覽行業上；反之，所引申出來的其他經濟活動則更蓬勃，例如酒店、食肆便會因為有展覽而蓬勃起來。

所以，我們樂意幫助所有發展商將現時的工業大廈或其他地方改建成展覽場地，但我覺得如果他們認為是有錢可賺的，便已經在進行中了。所以，我們現在做的便是盡量關注兩個地方，在亞洲國際博覽館和灣仔會展中心繼續改善現時的服務。我們是重視競爭的，而且我們不會隨意放過香港在這方面的領導地位。業界緊張，政府也同樣緊張。

黃定光議員：主席，正正因為展銷業的利潤那麼微薄，所以便更須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

我們立法會上月組團到外國訪問，我在洛杉磯遇到一些參展港商，他們也慨嘆向 TDC 申請了 5 年，但仍然在輪候表上，從來無法獲安排在香港參展。所以，我想問特首，對於這些現象，有甚麼可盡快解決問題的良方呢？

行政長官：我十分相信香港這個地方吸引力大，而且相當成功，競投參展場地的人確實有很多，並非可以完全滿足他們所有的需求，但我十分希望在會展中庭區發展完成後，特別是如果我們真的要着手進行機場會展場地擴展時，這些需求可以陸續得到滿足。

我想短期之內，即使我們用盡方法也是無法突然增加場地的，但有關這些問題，或許在貿發局——我相信你亦曾與它接觸，對於如何應付某些特別需求，特別是某位申請人已經輪候了很長時間，而且很值得讓他來港舉辦展覽的時候，應該做些甚麼工夫，我相信你跟我一樣可以就這方面下些苦功的。

陳婉嫻議員：主席女士，工聯會一直關心香港在回歸後的經濟結構變化，令“打工仔”，特別是基層市民就業困難。所以，我們一直以來除了關注最低工資和最高工時外，如何創造較多就業機會，也是我們一直很關心的。

我記得大約在 1995 年或 1996 年，我們曾提出環保回收業，回顧這次的施政報告，特區政府也想凸顯這個問題，於是利用十大基建來增加就業，這一點特別令我們的建築工會感到高興。不過，問題是在短期的一兩年內，他們會否有工作呢？這是一個問題，不過，總的來說，他們是歡迎的。可是，對於一些機會，例如環保，我覺得特區政府的理念是不清楚的，如何藉着.....

主席：你提問的是甚麼？

陳婉嫻議員：我提到我的問題了，主席女士，如何利用我們社會上現有的需要來創造基層的就業呢？環保回收是一個很好的行業，但在這次的施政報告，特區政府很明顯錯過了這個在理念上或構思上的做法。香港固體廢物的回收現時只有四成，家居廢物回收更只有一成而已，而特區政府，即特首是知道的。可是，他這次表示準備採用焚化爐處理，完全沒有考慮到回收。反觀台灣、南韓和德國等地，它們在處理家居廢物方面做了大量政策上的工作，回收率很高，也創造了很多就業機會.....

主席：陳議員，請提出你的問題。

陳婉嫻議員：.....我想問特區政府，在考慮基層就業及基層貧窮的時候，類似的契機——環保回收業或旅遊業，要怎樣考慮像你所提出的十大基建般，為他們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呢？

行政長官：對於回收業，特區政府是完全支持的。我說我們要有更多處理固體廢物的設施，是計算到即使完成所有回收工序，也發覺現時的堆填區實在已接近滿溢，不能再擴充了，而這個危機是仍未能解決的。因此，我們一定要利用較前衛的想法來解決這些問題。我在施政報告提出要把現時的堆填區擴大，此外，也須考慮其他方法，利用先進科技以焚化的方法處理。這兩方面的發展，與我們鼓勵回收業完全沒有對衡，而且我同意你所說，兩項工作是一定要同時進行的。

陳婉嫻議員：我不知道特首是否不理解到我提問的內容。如果要做好家居廢物或是固體廢物的回收，當中須提供一些政策，才能達到回收業方面的發展的。我們看看台灣、鄰近的國家或地方，包括國內，它們在這方面有一系列的政策令回收業發展良好。我再舉出一個例子，九龍回收七成廢紙的轉運地方，便是在我們現時九龍東南發展的舊起卸貨區，但這地方將來會被政府取消，在整體政策上是沒有配套的。當我們取得這些廢料，不等於便要把它們棄置在堆填區或焚化，是可以透過廢料分類而重新利用的，即 *recycle*。我覺得特區政府似乎沒有考慮這點。實際上，如果現時有這些政策的配套，我相信當中創造的就業機會是更多的。

行政長官：這些一切的方案，我們均可以考慮，問題是生意不是由特區政府經營的。我們只可以創造條件，在有人願意經營這些回收工業時，我們會特別鼓勵他們，包括提供一些政策。不過，我相信大家也明白一點，我們現行廢物處理的方法……每個鄰近地區也要採用多種方法，包括堆填、焚化等，在日本和台灣均有採用，這些方法是不能取消的。從多方面來說，我們要繼續發展回收業，此外，在填滿現時的堆填區後，我們要擴充及考慮焚化的方法，兩件事是一定要同樣進行的，這便是我的構思，我們不會只做這兩件事而不考慮其他的方法。有關配套的方法，如果是值得鼓勵商界採用的話，我很樂意考慮。

梁耀忠議員：主席，特首今天也不斷強調，社會的經濟成果不單是社會享有，而是應該由大家共享，特別是惠及基層市民，我相信大家也有這個共識。可是，很可惜，昨天特首所宣布的，像一份財政預算案多於一份施政報告。施政報告中所陳述的是甚麼呢？是富貴人家所共享的成果會較多，而我們貧窮的市民所分享到的經濟成果則會較少。例如在利得稅和標準稅率方面，市民大眾也享受不到，享受到的只是減差餉，當中也只涉及數十元至一二千元左右而已。

所以，我想問問特首，你在施政報告第 128 段中指出，在轉變的新時代，你相信更大的需要是共識，而不是爭議，但很可惜，我們已有共識，問題是如何讓大家共享這些成果。可是，你現在挑撥出來的是，有錢人能分享的成果較多，窮人卻分享得較少，結果便造成爭議，為何要這樣做呢？你說過要有更多的實幹，而不是空談，可是，你只是對有錢人實幹，其中有很多實際和具體的內容，而對於紓解民困，特別是解決貧富差距方面，卻只流於空談。你須有更大的凝聚力，而不是分化，你凝聚了的只是社會的上層，可是，為何你卻任由你不喜歡談的所謂“階級分化”存在呢？

所以，我想問問特首 — 有人已提及，甚至有人曾質問這種共識、和諧和凝聚力的基礎在哪裏，你說是在於政府企業和個人提升的決心，我想問一問 — 究竟你如何解決這個並非分化，而是凝聚社會的問題？你的決心在哪裏呢？

行政長官：議員剛才所說的很空泛，也說得很闊大和有些抽象，不過，我會嘗試解答你的問題。最重要的是，我們這次所做的各項事情，是回應了我在政綱內所提及的，並且兌現了 2003 年特區政府所承諾的事情。就退回稅收而言，一方面可以增強我們本身的競爭力，至於所需要的費用，我知道我們

的稅收會減少 50 億元，但在開支方面，特別是創造新職位及提升香港人本身的就業機會方面，你剛才所提工程的總投資需款二千多億元，此外還加上教育方面的開支。凡此種種，我相信在這 5 年的任期內，每年大約須花費 750 億元。

對於香港的低收入的人，應如何幫助他們呢？梁議員，我是這樣看的，我覺得我們要幫助他們，並不是說要給錢予那些低收入工人，如果這樣做，只是一次過性質，是得不到效果，也達不到正如剛才所說的社會方面的凝聚力的。我跟同事是真心地考慮這個問題，我們覺得有數方面要幫助低收入工人，而且是要全方位幫助他們的。

第一，為了增加就業機會，我們要進行很多基建工程，進行很多我們認為有需要發展的項目，以增加他們的就業機會。當工程上馬時.....特別是在工程尚未上馬前，如果能拉動商界因為政府已作出投資而想走早一步，從而作出他們自己的投資的話，這些商界的工程也會同樣陸續地上馬，這樣便會創造很多就業機會。這些就業機會會襯托工資上揚，這樣才真正能幫助低下階層。

此外，我們更花了很多金錢和資源來進行培訓，我們每年會動用十多億元，幫助低下階層工人、中產人士和低技術工人提升他們本身的工作技能，讓他們能夠爭取更高的工資和職位，這樣才能幫助他們。

此外，我也知道，這些中產人士和低下階層的工人不單擔心自己，也擔心自己的子女將來的競爭力：他們可否出人頭地呢？可否克服所謂的“跨代貧窮”呢？所以，我們特別投放了很多資金在 12 年免費教育方面，我們會藉着小班教學提升小學的教學質量，這些都是體諒到中產人士和低下階層工人的做法。

我們不能光談口號，我們要給他們更多的幫助，怎樣幫助他們呢？只有兩種方法，是給予金錢還是全方位地幫助他們呢？他們也要顧及自己在年老時可怎麼辦。我們在整份施政報告提出多項系列的工序，並提出了共 8 項政策來照顧老人，如何更適切地幫助他們。我相信這樣做，是對我們資源的運用，以及對低下階層工人的一種尊重，因為是有一個更長遠的計劃和全方位地進行。

當我們就這方面，或就我的施政報告中對於低下階層所給予的幫助方面作出批評的時候，我希望可以從這個角度來看這個問題，不要單純地看我們投放了多少資金，或即時能放進工人口袋裏的金錢。他們的要求不是這些東

西，他們希望有工作上的尊嚴，希望有工作做，希望有高工資，希望能提升自己，希望可以加強本身的賺錢本錢。我們便是做這方面的工夫，增加他們的就業機會，我們希望這個勞動市場變得更緊張後，會令工資上升。我向僱主呼籲，他們要履行本身的社會責任，我們會讓他們不用擔心下一代的教育問題，讓他們的子女能從幼稚園一直升讀大學，這樣才能真正幫助香港的基層市民。這便是我和同事的看法。

梁耀忠議員：主席，現時確實有很多政策，可是，所謂的政策，對於社會上層是實實在在可以減稅，但對於基層市民來說，便要慢慢等待，等待經濟好的時候才有工作，有了工作後，生活環境便會改善，這便是特首所說的政策。可是，我覺得這是實幹和空談的分別，即兩個不同階層的市民所得的結果是不同的。

所以，我想問特首，你希望我們慢慢艱苦地做這些工作，我相信基層市民是不會反對的，但很可惜，對於我們這羣基層市民來說，現時有工作可以做嗎？你所說的基建，最快也要在 2009 年才可實際開工，屆時才能創造就業職位，但在這兩三年內，我們的基層市民可做些甚麼呢？他們如何生活呢？此外，政府現時有萬多名的合約員工，政府不讓他們繼續工作，要趕他們走，要不是外判，便是停止正式公開招聘，致令他們失去工作。這樣做，是在幫助他們還是在加害他們呢？你說不想搞分化，我也不想搞分化，但在分化的是甚麼呢？分化的是我們基層和上層之間的不同，這樣如何分享成果呢？我剛才想問的問題，便是你有多大決心讓我們的基層能真正享受這些成果呢？

行政長官：我相信我們無須爭拗，我相信你和我的目標也是一樣，但角度卻不同，而且我們採取的手段也不同。我覺得我們的工作是要根治這個問題，而並非只是把金錢給予某一些人。關於稅收方面則是另外一個方案，原因是正如我剛才所說，我們要兌現我們在 2003 年所作出的承諾，對於低下階層的人士，特別是中產以下的人士，我們有一連串……從頭到尾地看，整份報告均是以他們為目標。你做的方法跟我的方法是不同的，我的方法是全方位、全面和永遠的，而你現時所說的仍然很空泛，便是說我們要立刻做工夫，但你完全沒有告訴我們要做些甚麼。我只是告訴你我們本身的工序，當政府承諾進行這些工程時，正如我剛才所說，商界也會立刻加緊本身的工程，捷足先登。

此外，香港特區政府所做的並非只有這十大工程，還有小型的工程，例如我們所說的區域發展，對於每一個區域的小型工程，我們已立刻投放資金，而且這些工程也會到位，無須等到 2009 年，這些工程會不斷增加香港的就業機會。你會看到我們的失業率已由多於 8% 一直下降至多於 4%，而且還有下降的趨勢，我一定會在這方面繼續努力。我希望提出一些具體的方案，以看如何能真正幫助到我們中、下階層的市民，這樣是最好的方法。我也希望我們能更務實和冷靜，而且要真正具體地幫助他們。我相信這樣較空泛地談論這個問題會更為有用。

譚耀宗議員：我也是提問一個很具體的問題。對於特首這份施政報告，民建聯給予了很多正面的評價，因為很多內容跟民建聯的提議相同。不過，在關懷長者方面，我們事實上覺得做得不足，而我昨天亦表達了這個意見。

有關醫療券，這其實是一個甚佳的構思，可以針對需要，因為人一旦上了年紀，便會重視健康，很多時候亦須求診，醫療方面的開支是高的，所以這是一個好構思。不過，政府只提供 5 張醫療券，這做法讓人覺得是很“孤寒”、很吝嗇。特首會否建議曾俊華司長在擬備財政預算案時重新考慮多發數張，例如 10 張，甚或更多，（眾笑）或十倍呢？

此外，在“生果金”方面，安老事務委員會主席也曾作出建議。他說 65 歲至 69 歲的市民有一些資產申報的部分，那方面是否也要增加一點呢？現時是 625 元，這部分是否也要調整一下呢？雖然說如果有需要，他們不如申領綜援，但特首，你須知道，有些市民可能不符合資格，因為他們與家人同住。與家人同住的長者可能有吃有住，但卻沒有零用錢；子女可能沒有能力或沒有這份心意。如果長者可有多一些“生果金”，對於長者來說，這是非常重要的。你會否請司長再想一想呢？

行政長官：我們曾考慮過“生果金”。我們覺得最有效利用資源的方法，便是特別幫助有需要的老人家。所以，我們今次在施政報告中所採用的方法，除了提供醫療券外，還建議增加日間護理服務。你也知道，這些服務是要花錢的，亦會令長者受惠，特別是我們還幫助培訓護老者，我們均會增加資源。我們亦有改善他們的居住環境，我們有考慮就他們的居所，投放更多資源。

此外，房協的“安居樂”很受歡迎，我們希望推出一個新的計劃。現時，將軍澳有一個，九龍有一個，我們希望在香港島也可以有一個這樣的計劃。

此外，我們還有到戶家居照顧。離院者在離院後，我們為他們提供“一條龍”的服務，而針對隱閉老人的一切設施亦會加強。我想這些措施是真的能夠到位，幫助老人家的。

就你提及的醫療券方面，你要記着，這不是用以代替任何事的，而是特別例外的增加，長者除了可以到政府診所就診外，還可使用這些醫療券。況且，醫療券所容許的彈性很強，除了可以用作看西醫外，還可以看中醫、牙醫，用在保健計劃、驗身等方面。不過，這是一項新計劃，耀宗，我希望你瞭解這是一項新的計劃，在這情況下，我們應否謹慎一點呢？整項計劃會為期3年，如果成功，我們一定可以想想如何把它擴展，但我很相信，我們在初期應小想想如何使用這筆錢。

就我所知道，在這項計劃宣布後，頗得到受惠長者歡迎，但可否增加一點呢？當然，我相信在操作後，如果發覺是有幫助，大家認為是很受歡迎，而且又可以對於下一步的醫療服務改革有幫助的（這是其中一個原因，可以利用社區醫療資源。如果是有幫助的，）我們一定會考慮擴充。至於預算案會怎樣做，這是財政司司長的事，你跟他談談吧，好嗎？

譚耀宗議員：主席，特首跟他談，會較我們跟他談更有效。（眾笑）

此外，今年，長者也頗開心的，因為“生果金”和綜援金都發放了“雙糧”，這是較簡單、直接地讓他們得益。可是，就這次的醫療券，在比對之下，數目上似乎有點“縮水”了。所以，我想請你再跟曾俊華司長商量一下。

行政長官：我們一起努力吧。對於照顧老人家，你我都認為是重要的，而社會上亦有共識。然而，最重要的是我們要怎樣做才是最妥善的呢？如何做才能夠到位一點，受長者歡迎呢？這是最重要的。

梁國雄議員：主席，特首說自己有一個進步發展觀。我今天弄了一個牌，寫上“進行劫貧濟富，步入泡沫經濟，發揚金權政治，展現官商勾結，觀念全無普選”，如果從垂直的一邊讀下去，便是“進步發展觀”，這是我今天送給你的……

主席：梁議員，請你提問。

梁國雄議員：但這是我的立場。

主席：雖然這是你的立場，但現在是提問時間。關於你的立場，還是留待辯論時再講吧。

梁國雄議員：特首，你剛才說我們的目的相同，你經常這樣說，但我覺得我們的目的並不相同。

第一，對於普選，我們是希望盡快進行，但你卻“唔嚟唔吊”，完全沒有承擔。你在“小圈子”選舉時承諾會“玩鋪勁”，會提出終極方案，但你現在已經改轉了口風。

第二，對於民生的態度，我們是希望政府動用公共資源，如果不足夠，可以向賺至盤滿鉢滿的大財團拿取，以進行社會改革，但你卻不是這樣的；從你剛才回答梁耀忠議員問題的答覆，已經很明顯看到不是的。民建聯更厲害，說已經採納了他們的意見……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嘗試提問吧，因為尚有多位議員在輪候，希望提問。請提出你的問題。

梁國雄議員：其他議員所說的較我的還要長。

主席：也不是的。日後我要安排計時，讓大家看看誰提問的時間較長。

梁國雄議員：所以，我想請問特首，這是一位工人叫我問的，他就在這座立法會大樓對面的銀行當保安。他每月賺取 6,800 元，如果以 416 個工時計算——他每天工作 12 小時——每小時的工資是 11 元。他並非在港島居住，

而是居住在葵涌，你還在這裏說……我上一次不是拿了一根蘿蔔給你的嗎？你還說要看看怎樣。他叫我跟你說……他叫我一定要跟曾蔭權說——我想他正在聽收音機，因為他看不到電視——最低工資、工時上限是打救勞工最重要的方法，因為制訂了工時上限後，便會製造出很多職位。他現在每天工作 12 小時，但如果只須工作 8 小時，便可增加半份工作。

第二，他叫我向你轉達，他說：“我知道曾先生難做，‘長毛’你不要罵他了，因為他要對 800 名選委做政治酬庸。如果我有分選他，曾先生可能也會聽我說的話。”

你要聽着，第三個要我轉達說話的，是我邨內的一位老人家，他說這麼多人死，為甚麼……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的提問真是太長了，我想你已經破了紀錄。

梁國雄議員：……死的不是特首呢？他的意思其實是，250 元的醫療券是施捨得太“離譜”了。這 3 個人便是這樣說的了。我的提問是，如果沒有普選的授權，你會否進行一些對香港勞工有利的改革？如果是會，為甚麼你還不做？如果你覺得是受到 800 人掣肘，為甚麼你不贊成普選？

主席：你提問完畢便請坐下。

行政長官：有關勞工的問題，特別是最低工資的問題，我在施政報告內已清楚說明我的立場，我不想多讀一次給你聽，這是十分清楚的。對於以往在這方面的承諾，我的作風一貫也是這樣。有關兩個工種，我們要正視現時的運動的成效。如果成效不彰，我們一定會盡快採取立法的途徑，這便是政府的立場。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是否還有跟進問題？

梁國雄議員：有。我想請問特首，你這樣的答案，對於叫我來提問的那位保安人員來說，是否太過沒有良心呢？1 小時 11 元的工資，是用以保護最富有的人的，所以我斷定你無心普選，無良心救窮人。我要打破這隻竹織鴨。這原本是我送給你的，但你的答案太差了，你要小心。

主席：如果你已經提問完畢，便可以坐下。

梁國雄議員：他這樣回答我，是否太無良心？是否太無心普選？對不起，主席。

行政長官：對於普選的追求，我已經說了這是在憲制上的責任，這個政府在成立之後的兩星期內，已立即採取了我們最積極的方法，向香港市民介紹《綠皮書》內的各個方案，希望以這方面作為基礎，達成共識，盡快落實普選。此外，我競選時曾說過 — 我亦重複說一次 — 我會在任期內全面解決、徹底解決雙普選的問題，我想沒有一個承諾是較此更言重的。

劉健儀議員：特首，環境保護是你今年施政的重點，為此，你在施政綱領中有一措施，便是要把歐盟 V 期車用柴油的燃油稅調低至每公升 0.56 元，這項政策的目的是要吸引車主使用。

香港有十多萬輛柴油車，車主和司機均對油價非常敏感，他們之中有很多人均認為已無法承擔現時的柴油價格。所以，我想請特首告知我們廣大柴油車的車主和司機，根據政府的數據，如果提供了你施政綱領中提出的該項稅務優惠，柴油車的車主和司機所付出的柴油價格，會較現時的價格昂貴還是便宜，抑或與現時相同呢？

行政長官：我很相信柴油價格是跟隨市場調整的，並非政府可以決定。我想，如果市場上的價格下跌，油價便自然會下跌。可是，在稅項方面，現時的做法是越清潔的燃油，所徵收的燃油稅便越低。正如你所說，如果使用石油氣，我們便不會徵收任何稅項，這便是政府的目標和策略。

劉健儀議員：特首沒有答覆我的問題。特首是否即是說，在推出這項政策前，根據政府的數據，也不知道在推行這項政策後，車主會付出多些油價、少些油價，還是相同的油價？政府是否完全沒有估算過？

行政長官：最主要的是，如果你告訴我世界油價是多少，我便可以告訴你。可是，沒有人可以告訴你一定會是貴了還是便宜了的。我只可告訴你一個事實，便是政府在徵收稅項方面，特別是在柴油方面，越清潔的柴油，稅項便會越便宜，循着這個目標，我們一定是會這樣做的。如果歐盟一直有新的標準，如果我們要鼓勵市民採用新的柴油，我們一定不會特意把更清潔的燃油的稅款提高，我們是不會這樣做的。可是，油價最後是多少，並非由香港特區政府決定，而是由市場決定。

何俊仁議員：主席，行政長官，香港市民昨天已很小心地聽過你的施政報告，他們應該已有很清晰的瞭解，便是實現民主普選跟改善基層民生，真的是不能分割的。很簡單，不論是你今天所說的，以至是你昨天就施政報告的發言和對記者的回應，你亦多次提到要實現你的選舉承諾。然而，你的選舉承諾是你對你的選民——即那 800 位有權選你出來的人——所作的承諾。他們已投票支持你，所以你要謝票，今天很多輿論也是這樣說。你的政策有何後果呢？你的稅務寬減令甚麼人得益呢？無可否認，便是最富有的商團。在今天經濟這麼發達時，說得俗一點，他們已“肥得襪子也穿不下”。你對很多高收入人士，即繳交高入息稅的人，也給予很大的寬免。大家可以看到這是明顯的傾斜，是對社會上最富貴，最能擁有資源的人的傾斜。

不過，對於窮人，我從具體上看不到你對他們有多關心，看不到你的心何在。外面有一羣老人家，他們託我問你是否因為他們沒有選票，不能投你一票，所以即便忘記了他們。“生果金”要花多少錢呢？你寬免的稅項，一年已達七八十億元。至於“生果金”方面，只要能增加一二百元，你可知這會對獨居的、不申領綜援的老人家來說，帶來生活上多大的改善呢？他們就是問你這件事——他們有記掛着你，他們買了生果送給你，說只是花少許錢而已，他們也知道你做得辛苦——在你的心中是否有他們呢？是否因為他們沒有票，便當他們不存在，讓他們在社會上被淘汰呢？

行政長官：曾蔭權怎樣能不想着老人家呢？我昨天才提醒你們我已經 63 歲了，我的心中如何能夠沒有老人家？我自己也面臨那界限了。況且，整份施政報告所提的，大部分也是針對如何為香港的低收入的人、貧窮的人提供真

正的幫助。問題並非只是調整“生果金”這麼簡單，我們有需要下一些苦功，研究如何能真正提升他們長遠的生活質素。

我在政綱中所提的事，很多跟那 800 位選民是沒有直接關係的。我希望你有機會可以看看我的政綱，看看這些事是否跟我的選民有直接關係。事實上，我的政綱完全是針對廣大市民而撰寫的，而我是以這份心意來做的。我希望你能夠理解我這方面的苦心。我剛才已向梁耀忠議員解釋了我怎樣處理低下階層的事。我亦在解答其他提問時說明了我如何對老人家作出交代，以及我在今次的施政報告中如何苦心地為他們下工夫。

多謝你剛才轉達老人家對我的意見，我接受他們的批評，我一定會繼續努力。可是，最重要的是我們做事不要出於口號，一定要以真心說出怎樣做。截至現時，你所說的就是要求增加“生果金”，我只能告訴你，增加“生果金”並未能達到效果，以切切實實的方法來處理，對有需要的老人家幫助更有效。

何俊仁議員：主席，事實勝於雄辯，具體的行動勝於 100 句口號。行政長官，如果你有深入研究貧窮問題，你便知道有很多跨代問題是有需要解決的。就若干事而言，我是支持你的，例如推行小班教育，對此我們非常歡迎，這也是我們多年來的訴求。我們亦並非不支持發展會帶動就業機會的增加，我們是支持你的。可是，對於即時的貧窮問題，尤其對很多弱勢的人而言，我們是要立即、當下、立竿見影地幫助他們的。現時有很多獨居老人得不到家庭的照顧，又基於種種原因未能領取綜援。他們可能有數萬元積蓄，但卻沒有入息，於是只能靠那少許的“生果金”來改善生活。我的問題其實很簡單，既然你可以少收數十億元的稅款 — 請緊記，這些稅款不是一次過的，是每年也少收的 — 那麼為何不可以增加少許“生果金”呢？董先生當年曾哄老人家說會增加至 1,000 元，結果令他們空歡喜一場。現在你已上任，就是董先生失信，你可否待他們好一點呢？可是，結果又是令他們失望。“生果金”這項目是否完全不可考慮呢？還是你想取消“生果金”，因為這些錢要來也沒有用？

行政長官：“生果金”是我們敬老的象徵，但卻不可以依靠來過生活。我們的福利政策設有其他的保障方法，這點你和我都知道。我所說的是，香港如果要增加資源來幫助老人家的話，用針對性的方法會更有效。因此，我便提出上述 8 項不同的舉措，希望能真正幫助老人家。我想這才是真正的解決方法。

湯家驊議員：特首，政改的諮詢期於昨天已經完結了。我不知道特首可有留意，民主派提出政改方案已超過 6 個月了，這個方案在過去 9 次民調中，均持續得到近六成香港人的支持，並已成為社會的主流政改方案。上個星期天，我不知道你可有看電視，香港人在維園創下了一個令所有香港人均感驕傲的世界紀錄。你剛才在開始時說民意是政府考慮的最重要標準，如果是這樣的話，我想問，你準備如何向中央如實反映我們這個社會的主流意見和訴求？

第二，你準備如何說服中央，更重要的是如何說服在香港反對普選的人，指出香港的實際情況是：香港人已經夠成熟，並有足夠的智慧以一人一票來選特首和立法會？就此，你會如何說服香港反對普選的人和中央？

行政長官：關於追求普選這一點，特區政府鋪排了一系列的工夫，今屆政府甫上任便開始進行了。直到現時為止，諮詢期完結了，我們下一步的工作便是把是次諮詢的結果，如實、完整並包括各個受歡迎的方案和意見呈交中央，告訴中央，看看我們是否有需要在 2012 年修改我們現時的選舉條例。這是根據《基本法》，以及我們現時已定下的手續來做工夫。再下一步的工夫便是繼續談論設計上的問題，以及如何訂定能真正落實的方案。

我剛才所說的，是會遇到很大困難的。你剛才問及我的責任，其實在你那方面也是有責任的。我們每個人也有責任看看如何能說服有關的人，好讓香港快一些進行普選。那些是甚麼人呢？湯先生，你是知道的，而我亦知道，第一，便是在這個會場的人，我們要取得他們之中三分之二的支持。你比我更接近他們，而我亦看到他們，我也會盡我一切的責任，但這責任是共同的。

第二，是要說服中央。說服中央的方法有很多，但我覺得有些方法比較有用，有些方法則沒這麼有用，對抗方法反過來沒有那麼容易見效。最重要的是告訴他們，我們採用的方法會令這個社會更和諧，令管治更有效，更能鞏固香港現時特有的國際金融中心、航運中心的地位，亦不會令任何人感到受威脅，這些才是真正打造的工夫。我相信大家如果可以反省應以甚麼手段來達致這個目標，如果能在這方面找到共識的話，我們便可以盡快達致普選。我會以務實的方法來做，我在這方面是很有決心地進行的，我很希望能一步一步的達到我們的目標，得到結果。

可是，我認為第一項要做的，並非單純上街那麼簡單，而是要想出一個可以說服香港立法會，取得三分之二的票數支持，能在香港取得共識的方案。我覺得現時仍有很多工夫要做，並非只是到維園集會那麼簡單。我尊重他們的意見和活動，但最重要的是要說出某方案如何對香港整體是好的，要說服所有持份者才行。

湯家驊議員：主席，特首沒有回答我的問題。

主席，我也知道“阿媽是女人”，我也知道我們有需要說服中央及在香港反對普選的人。我的問題是作為特首，他準備如何說服他們？主席，特首並非傳聲筒，特首是所有香港人的領袖，他有他的責任。曾先生現在是否告訴我們他想推卸責任，要讓立法會自行辦妥，還是他承認他有責任說服中央和在香港反對普選的人？如果他承認有這個責任，他如何履行這責任呢？這便是我的問題。

行政長官：我完全承認有關香港達致普選，是特區政府特首不可推卸的憲制責任，我亦說了我們會怎樣做。我不知道湯先生是否聽到，我剛才說特區政府在成立後的兩個星期內已推出了《綠皮書》，啟動了整項工程，我們的目標便是在這一任內能達致普選。在這過程中，我要說服很多人，包括立法會內三分之二的議員及中央，但最終也要找到一個有共識的方案才可。如果有一個方案是要立即取消所有功能團體的議席的話，如何能取得所有人的支持呢？我們本身是否沒有充分考慮這些問題和實際落實的方法呢？這才是我們真正要考慮和做到的。因此，我想我們仍要繼續做工夫，看看如何能找到真正能達致共識的方案，以及如何獲得立法會的支持，這是第一步的做法。我會就此繼續努力，我會盡我的最大努力，我曾在 2005 年嘗試過，我仍會繼續做。我希望當我進行此工作的時候，會得到大多數人的支持，包括會得到湯先生的支持。

蔡素玉議員：主席，特首在施政報告內提到很多關於文物保育及活化的問題，民建聯也提過這些建議，亦很支持這些建議。但是，生態保育在施政報告內完全沒有提到。不過，無論是文物保育，還是生態多樣化的保育，有兩個最主要、最有效的工具似乎在施政報告內均沒有提到，一個是地積比率易地同區或跨區的轉移，另一個是可持續的融資基金。大家都認為這兩個工具是能夠有效保育和保存文物或生態多樣化地方的。

我想請問特首，何時可以下定決心，作出明智的決定，容許地積比率轉移呢？

行政長官：地積比率轉移是其中一種方案，但它本身有後遺症，以及很難決定兩幅不同地區的土地價值，所涉的爭議性很大，我可以考慮有否其他方法能做得更妥善的。我相信你所說的是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物的保留，在這方面，有需要花點工夫，如果可以地積比率來交換以作解決那麼簡單，問題便早已處理了。這些問題不是那麼簡單的，例如原本的批地值多少錢？新批的地又值多少錢？是否公平呢？這些公平問題不是純粹由一兩位專家衡量，而是香港社會內可否達成共識，認為這是公平的處理。否則，用金錢補償又能否得到立法會的支持？這是要考慮的方案。我很相信保存歷史建築物的意向已很清楚，政府做的工作及我們現時的決心也很清楚，最重要的是考慮下一步的工夫，而且我們覺得處理這問題，不能用一種很籠統的政策，然後“一本通書讀到老”，每幢建築物都用同一方式來處理的，而是要用較彈性的方法處理。現時發展局局長希望先選出哪些歷史建築要保留、保存和保育，有了共識後，要就逐幅土地考慮保存方法，換地是其中一種手段。

蔡素玉議員：當然，用地積比率轉移不是一個這麼簡單的方式，不是說了便很容易做得到的，但實際上，外國亦有很多頗成功的例子是做得相當好。我想問政府或特首，會否考慮先易後難，最低限度先在同區轉移，然後再考慮跨區或其他方案。最低限度要進行研究，不要一點聲氣也沒有吧。

行政長官：一定要研究，因為這是其中一種手段，一定要研究，一定要採取方法這樣做。很可惜，很多保存的歷史建築物往往位於市區，在同區找另一幅地，真的不容易，所以跨區情況會出現。最重要的是，我們並非排除你所說的方法，而且這是很有效的方法，但要令人覺得公平，是不單擁有者會覺得公平，還要社會人士也覺得公平，而這是有難度的。我想所要用的不單這方法，而是要用一籃子的方法來處理這些事，但最先的、第一項的手續是，我們必須有共識，就是哪些才應列為值得保存、保留、保育的歷史建築物，這是更重要的。

劉秀成議員：我想問特首一個關於香港特色和代表性的問題。你在施政報告中提到，在 2010 年，上海世界博覽會是宣傳香港優質城市生活和香港是創意之都的好時機。大家都知道，世界博覽會最重要的便是為自己的展覽館所

進行的設計。我想請問特首，在這方面的籌備工作如何？我們會否在世界博覽會有一個獨立的香港館呢？

行政長官：我們會盡量爭取一個獨立的館。有關細節安排及如何籌備這個館，政府一定會與業界溝通，希望你和建築界方面合作，成立一個最出色、最突出、最成功的，能夠代表我們香港標誌的館。

劉秀成議員：很多謝特首，我提出應讓香港的建築師舉行一個公開的設計比賽，使這個設計概念可以給大家看得到，亦可以成功地代表香港。

行政長官：我會將你的意見轉告我的同事研究。

馮檢基議員：主席，特首的施政報告提到如何協助市民找工作，在丁的章節中，有提到社會企業、就業當自強和最低工資等數段。其實，立法會的減貧小組曾經前往歐洲一些與香港經濟模式一樣的國家，參考他們的做法.....

行政長官：哪個國家與我們的經濟模式是一樣的？

馮檢基議員：我是指自由市場這一方面，包括英國、西班牙、愛爾蘭等，我將自由市場稱為同一類，當然不會每一個國家都是一式一樣，但大方向是一樣的。它們都面對一些與我們相似的困難，便是低學歷、高年紀、輕度傷殘的人在就業上遇到很大困難，由於經濟轉型，市場不會聘請他們，縱使他們想工作也不成。於是這些地區會使用兩類方法——主席，請容許我多說一點，因為我既要有實際方向，也要有實際例子。

這些地區的第一個方法是利用市場，通常會制訂一些政策，以鼓勵私人公司、機構聘請這些弱勢社羣和殘障人士，凡聘用到某個數目或比例，便可享有稅務優惠。第二個方向便是社會企業，他們提出政府如何推動社會企業，包括對社會企業的界定、資助、貸款、外判工程、稅務優惠等.....

主席：馮議員，接下來你應該提問了，那份報告可以交給特首看。

馮檢基議員：我的問題是，特首在施政報告中有提及社會企業及請商界幫忙，扶貧工作又想請商界幫忙，全部都是請別人幫忙，卻沒有政策或立法跟隨。我想，如果商界是願意的話，便已經做了。其他國家的經驗告訴我們，如果政府沒有政策，商界根本不會主動積極地做。政府有否考慮在將來這段時間內，不論就社會企業或聘請員工方面，真的會制訂一些政策來推動商界和社會企業能夠成勢呢？因為不成勢便無法推動。

行政長官：政策一定會有。政策一定會落實這件事，根本上，我所說的，便是我們的政策的雛型。關於英國推行社會企業的情況或歐洲其他國家的情況，我也曾涉獵並進行研究，很多東西是香港可以採納的。

稅務優惠是下一層次的工夫，如何能夠以條文化及立法幫助推動這件事，我相信這些是我們將來考慮如何推廣社會企業這項新政策時，可以考慮的一些範疇。有甚麼其他意見，大家可以商討一下，這是一個新興的，而我覺得這是一個重要的新課題。我已說過我們會在今個年度或下個年度內特別做這方面的工夫。

另一方面，你在深水埗區內有這方面的經驗，你的經驗可以加入我們的研究及意見。你剛才所說的資助，找企業一同幫忙及創業等，這都是我以前說過的，我不想重複。我相信我們一定會有這些元素，最重要的是如何能夠推動整個政策，我覺得我會親自落手落腳做這個工夫，我亦希望能夠得到你的經驗支持，我相信這樣或許會更完美。

馮檢基議員：主席，我想追問一下，因為特首競選時的其中一項政綱便是推動社會企業，而他今天所說的，亦跟他的政綱差不多，我看不到他有進一步引述他的做法。

我記得特首在 9 月初諮詢我們對施政報告的意見時，我亦提到社會企業，但由於時間不足，當時我只能提綱挈領地提述。但是，特首當時跟我說，他的施政報告會提出一些建議，不過，以我所見，那些內容與特首參選時的是差不多一樣的。所以，我會覺得，特首可否在今次的答問會上多說一說，因為我覺得施政報告對社會企業的界定和方向比較蒼白，看不到政府的力度，特首可否在此作出補充，讓我感到你有這個心呢？

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內是有提及這件事的——你不要忘記，新一屆政府，第三屆特區政府，只成立了 3 個月，不是很久的時間。所以，我希望你給我一點時間來進行這項工作。

你問我是否有心，我可以告訴你，我會帶頭做這件事，將來的高峰會，會由我自己來做，而且我也沒有浪費這段時間，我的同事與各個非政府機構和有關企業亦商量這個問題，如何能夠真真正正落實這件事，來籌備一個好的高峰會，做一項好的政策。我希望到年底舉行這個企業高峰會時，你便可看到政策會冒出來。我會抓緊這段時間盡量努力做事，把我的工作更清晰化，說得更清楚，好嗎？

主席：現在剛剛是下午 4 時 30 分。今天有 24 位議員希望提問，而其中 18 位能夠提出他們的問題。我十分感謝行政長官回答了大家的問題。

行政長官現在離開會議廳，請各位站立。

行政長官：多謝。

下次會議 NEXT MEETING

主席：我現在宣布休會。本會在 2007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正續會。

立法會遂於下午 4 時 31 分休會。

Adjourned accordingly at twenty-nine minutes to Five o'clock.